

# 約翰福音

## 基督是 神子救主

*John*

四卷福音書說到主耶穌的四面，正好是以西結一章和啓示錄四章6-7節四活者（和合本作四活物）的四面。馬太是獅，表明主是王；馬可是牛，表明主是奴僕；路加是人；約翰是鷹，表明主是神。前三卷書說出主的所是對人的要求，其要求之高，高到要像天父是完全的。約翰福音則是以主的所是，說出神來作供應，才能滿足神的要求。神的供應乃是以基督作恩典與真理。人若接受這恩典，信入祂的名，就能藉著這位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作天梯，找到了往父裡去的通路；就能在祂的名裡得生命（約廿一31）。只有神子的生命能滿足神對人的要求！

亦有人認為四福音並非四個福音，乃四層福音，著作等身的教父俄利根（Origen，約主後185-254）就持此觀點。皮爾遜 A. T. Pierson 說四福音乃是按會幕安營的次序。馬太整體性的述說「神權治理」，利未在中間，代表基督是中心，整個營地是圍繞著這位君王；馬可福音說到外院，有服事與獻祭；路加福音帶我們進聖所交通；約翰福音則引我們進入幔內的至聖所。

前三卷福音，聖經學者因其相對的觀點有許多相同，材料、次序、大綱大致相似，故稱它們為「對觀」、或「符類」、或「同綱福音」；約翰福音除時間、環境不同外，其他就內容信息、風格體裁等都有其獨特之處；文體簡樸、用字淺顯、卻啓示更深遠。約翰說：「其實耶穌在祂門徒面前，確又另行了許多神蹟，那些沒有記在這本書上。但記這些事，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、是神的兒子，並叫你們信了祂，在祂名裡得生命」。由此可見在他所知的材料中，聖靈啓示他只選了小部分與其他福音相同，其餘許多都是新的。他的主題是要人知道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，並在祂名裡得生命。特別是針對當時的異端：懷疑主的神格（約壹二18-27，五20；約貳7-11），認為主只是被聖靈降在身上的人。因約翰不僅是十二使徒的僅存者，更是與主最親近、親耳聽過、親眼見過、親手摸過的見證人（約壹一1），只有他最配來見證主的神格。

### 重點引申

1. 因主耶穌是神子、是神，所以不提受試探，也無家譜。全書以「在太初」開始，說到宇宙未形成，在過去的永遠，祂就是神。
2. 本書充分說到祂的所是（其中7次用我是）：祂是神、是話、是萬有的創造者、是人的光、是父的獨生子、是恩典、是雅各在伯特利所夢見的天梯（約一51）、是美酒、是要被拆毀再興起來的殿（約二19-21）、是永生、是新郎、是活水、是靈、是彌賽亞基督、是救世主，是生命的糧（真糧，神的糧），是世界的

光、生命的光、真光、是羊的門、是草場、是好牧人；是復活、是落在地裡死了的麥子、是釋放生命的麥子；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是父的彰顯、是葡萄樹、是猶太人的王等。我們經歷了多少呢？

3. 這是一本「見證」的福音，編號3140（動詞）與3141（名詞）見證這兩字新約共出現76加37共113次，約翰福音用了33加14，共47次。另外約翰在書信及啓示錄用了13加16次。總共在新約用了76次，達全部的四分之三之多。有先鋒約翰的見證；人、子、聖靈的見證；聖經及門徒的見證。
4. 本書更是一本「生命」的書：編號2222新約出現135次，本福音用了37次，另外約翰在書信及啓示錄共用30次，他一人就用了總數之半。
5. 主耶穌在本書行了八個作為兆頭的神蹟，表明 神生命八方面的豐富與彰顯（見經文部分之標題）。從另一角度看， 神的生命正是全人類的需要：包括道德的、不道德的、患病的、瞎眼的（宗教人士）、飢餓的、乾渴的、犯罪的、死亡的。主耶穌來是叫人因信在祂裡面得生命，解決一切的難處。
6. 「光」與「愛」在本書也是主要的字，光用過22次，愛的動詞加名詞共用過43次。
7. 更重要的是「父」在本書用得最多，達135次，講到父的多方面：父愛子、父差子、父作事、父吸引、父差聖靈、父愛你們、聖父、公義的父、我的父、你們的父等等。
8. 「信」字用過105次，均是動詞，其中有36次用「信入」。很特別的是信的名詞新約出現243次，約翰在福音書未用過，僅在書信用1次，啓示錄用4次。反面的「世界」這詞用過79次。

約翰晚年在小亞細亞的以弗所服事，他的福音與書信都該是寫於以弗所，福音約寫在主後85至90年間。